

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

宛中医药字〔2024〕48号

签发人：崔松涛

办理结果：A类

对市政协七届二次会议第72540号提案的 答复

潘华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在基层医院推广中医非药物疗法技术的提案》已收悉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并进行了认真研究。现答复如下：

您所提到的中医非药物疗法，对于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、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、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南阳市作为医圣张仲景的故里，拥有丰富的中医药文化资源和良好的群众基础，推广中医非药物疗法条件成熟。近年来，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多措并举，积极推进中医药服务群众健康。

一是加强政策保障。出台了《南阳市打造“全球中医圣地、全国中医高地、全国中医药名都”行动方案》《南阳市中医药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》等支持政策，为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推广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二是完善体系建设。不断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，全市所有乡镇卫生院均建有中医馆，92.3%的村卫生所（室）能提供中医药服务，通过“万名中医师家庭签约服务”等举措，将中医药服务进一步延伸至基层，为群众提供更加便捷、高效的中医药非药物治疗服务。

三是加大培训力度。我局组织搜集挖掘和整理民间中医非药物治疗法，遴选了70种中医药适宜技术，组织师资力量对基层医疗工作者广泛开展培训推广，提升中医从业者的非药物治疗法专业技能和服务水平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加大中医非药物治疗法培训力度，提升基层中医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服务能力，为南阳市中医药事业的繁荣发展贡献力量。

再次感谢您对南阳市中医药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我们坚信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，南阳市的中医药事业一定能够迎来更加美好的明天！

承办人：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人事教育科 马奎之

联系电话：63030336

邮政编码：473000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、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

南阳市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

2024年7月17日印发
